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3-029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展健康”、“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2年5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2年5月26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78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3.45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4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

截止2023年5月25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况

公司于2022年9月6日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100,30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2,232,788,132股)的0.18%,最高成交价为3.3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28元/股,成交总金额13,625,626.32元(不含交易费用)。

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11日、2022年11月2日、2022年12月3日、2023年1月4日、2023年2月2日、2023年3月2日、2023年3月3日、2023年4月6日、2023年5月5日、2023年5月17日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2022-055、2022-059、2023-001、2023-005、2023-008、2023-011、2023-025)、《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达1%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2%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截至2023年5月25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2,913,58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38%,最高成交价为3.8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94元/股,成交总金额180,258,296.81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达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9月6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832.19万股。公司2022年9月6日至2023年5月25日期间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208.05万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交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52,913,582股,该部分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按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上述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26,394,464股减少至2,173,480,882股。预计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862,392	0.40%	8,862,392	0.4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17,532,072	99.60%	2,164,618,490	99.59%
三、总股本	2,226,394,464	100%	2,173,480,882	100%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之前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后续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3-030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5月25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章红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章红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章红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运作及公司的正常运行。章红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独立董事对章红女士的辞职进行了核查,认为章红女士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

公司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增补、董事长选举工作。

章红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忠实诚信、恪尽职守,在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董事会合规履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章红女士在任职期间所付出的辛勤努力和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3-031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展健康”、“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5月25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强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张强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补选、监事会主席选举工作。

张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张强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3-030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盘阳路59弄7幢16号(近联友路)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9,608,5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944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常建鸣先生因公无法参加会议,经公司董事一致同意推选董事、副总裁刘晋平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常建鸣、常建云、傅磊、Ted T. Lin、独立董事徐宇舟、黄苏融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邵颂一、沈陆威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此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14、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608,535	100	0	0	0	0

15、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之与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相关联法人、自然人关联的日常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68,535	100	0	0	0	0

16、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之与除“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相关联法人、自然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关联的日常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4,423,535	100	0	0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65,105,726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5,965,000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8,537,809	100	0	0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623,409	100	0	0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914,400	1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2	关于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3	关于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4	关于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5	关于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6	关于审议(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7	关于审议(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8	关于审议(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9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10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11	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1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13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14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4,502,809	100	0	0	0	0
15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之与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相关联法人、自然人关联的日常关联交易	19,822,809	100	0	0	0	0
16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之与除“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相关联法人、自然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关联的日常关联交易	9,317,809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

表决情况为:同意289,608,535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5、16

议案15:股东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股东上海凯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情况为:同意49,368,535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议案16:股东上海普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股东金宝德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情况为:同意274,423,535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亦涛、吕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鸣志电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3-046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整机楼三楼会议室(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贵阳大街1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特别表决权股东人数	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28,253,2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28,253,204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为:0)	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8.67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8.6727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黄艳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8,252,704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8,252,704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8,252,704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8,252,704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8,252,704	99.9996	500	0.000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8,202,919	99.9607	50,285	0.039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8,190,614	99.9511	62,590	0.048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2,722,308	95.6875	5,530,894	4.3124	2	0.0001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604,875	90.2692	5,778,423	9.7308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2,728,892	95.6926	5,524,310	4.3073	2	0.0001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611,459	90.2803	5,771,839	9.7197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5,270,1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2,932,789	99.6126	50,285	0.3874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7,216,025	99.3079	50,285	0.6921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5,716,76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387,883	99.4672	50,285	0.5328	0	0.0000
7	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375,578	99.3368	62,590	0.6632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907,272	41.3986	5,530,894	58.6013	2	0.0001
9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659,745	38.7760	5,778,423	61.224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8、9、10、11为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6、7、8、9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为9、11,关联股东马宏、王宏臣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鹏、秦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内容符合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7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23-023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5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高宏彪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签署(物业管理委托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高宏彪、Tony Huang、卢小娟、吕晓清、唐海峰、韩玉回避表决。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下属公司签署物业管理委托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公告编号:临2023-025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签署物业管理委托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共计约663.49万元,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约为5,930.00万元(不含本次),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本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茂业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茂业”)、重庆百福乐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百福乐”)拟分别与关联方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重庆东方时代广场管理处(以下简称“崇德物业重庆东方时代广场管理处”)签署《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将旗下经营的物业委托关联方管理,具体如下:

合同名称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物业名称	管理范围	协议期限	协议金额
重庆茂业百货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委托合同	重庆茂业	崇德物业重庆东方时代广场管理处	重庆江北店	商场,建筑面积61728.63平方米	3年	600万元
重庆百福乐商贸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委托合同	重庆百福乐	崇德物业重庆东方时代广场管理处	重庆江北店	商场,建筑面积6532.11平方米	3年	63.49万元

崇德物业重庆东方时代广场管理处系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德物业”)的分支机构,崇德物业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据本次交易涉及的协议估计,本次关联交易项下,公司下属公司预计将向关联方支付的关联交易金额约663.49万元(半包制,不含单项超过5000元的维修事项,超过费用由甲方承担),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上述同一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已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是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需经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关系介绍

崇德物业重庆东方时代广场管理处系崇德物业的分支机构,崇德物业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之关联交易。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重庆东方时代广场管理处

成立日期:2004年5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5765907923M

营业场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16号

负责人:徐永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分公司

总公司: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及配套居民服务,机动车停放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总公司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4年12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612918

公司住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和平社区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0701-A

法定代表人:卢小娟

主体类型:独资经营(港资)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物业管理,从事深圳布吉“茂业城”、新洲路“都市花园”、布吉镇“中兆花园”、“世纪豪庭”、“雍翠华府”、“东方时代广场”、“世界金融中心”的物业管理及配套生活设施服务;在罗湖区鹿丹村管理处的经营范围增加:从事鹿丹村停车场机动车辆停放服务,从事“中兆花园”、“世纪豪庭”、“雍翠华府”龙岗区深惠路“茂业城”住宅小区、福田区莲花西路“香蜜湖豪庭”停车场及罗湖区和平路3009号“和平广场”地下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在本市设立八家非法人分支机构。从事房屋中介业务。节能、环保工程施工;机电设备、五金器材、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的批发零售;工程管理服务;节能技术的技术开发,转让自行开发的技术成果,并提供相关的技术信息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物业管理及配套生活设施服务、停车场机动车辆停放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自有物业租赁。(以上项目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涉及限制项目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从事载货电梯、自动人行道、乘客电梯、自动扶梯、杂物电梯的安装与维修(凭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经营)。金属制品、机械设备、